**中山市中医院综合楼核技术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服务**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中山市中医院综合楼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服务

（二）项目预算：人民币9.8万元。

**二、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清单** | **科室** | **环评（编制报告表或备案）设备数量**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设备数量** |
| 1 | DR | X光室 | 3台 | / |
| 2 | 胃肠机 | 1台 | / |
| 3 | 乳腺机 | 1台 | / |
| 4 | CT | CT室 | 3台 | / |
| 5 | 多功能C型臂X射线机（ERCP）（二类射线装置） | 内镜中心 | 1台 | 1台 |
| 6 | 碘125粒子植入 | 内五科 | 1项 | / |
| 7 | 专家评审服务次数 | / | 1次 | 1次 |
| 8 | 协助完成《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备增项上证服务 | | | 3次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二）供应商须具有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能力，提供“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https://xypt.china-eia.com/XYPT/）”查询截图。

**四、项目要求**

依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决定进行对我院新建的核技术利用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服务，在双方约定的时间期限和项目范围内向医院提供公正、科学、客观、独立的评价和检测报告，并对其内容和结果负责，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编写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或填报备案登记表，并完成约定的其他相关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通过对项目有关资料分析，从辐射防护角度确认项目的合法性及辐射工作的正当性。

（2）通过对工程设计的计算与核实，论证项目辐射防护工程综合设计。并与设计单位就本工程评价报告需要对工程设计变更等工作进行协调和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

（3）通过对辐射防护安全系统分析，论证所采取的辐射安全措施是否可行，并提出修改意见。

（4）依据相关辐射防护法律法规及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提出医院项目建设时应建立的各项辐射防护规章制度和其他防护措施，供使用单位参考，并确保投入运行的可行性。

（5）从辐射防护最优化与确保安全生产角度提出辐射防护建议，供设计单位、建设单位和使用单位参考。

（6）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或填报备案登记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承办评价报告评审会和中间成果汇报会；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补充及完善评价报告。

（7）取得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环评批文，组织相关竣工环保验收，协助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备增项上证服务，预计3次。

**五、付款方式**

项目无预付款，分两次付款：1：完成环境评价取得批复。2：完成《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备增项上证。